

证券代码：839880

证券简称：滨兴科技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杭州滨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6 月 9 日

2.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3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5 月 30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

5.会议主持人：沈丽燕

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监事会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，现提名沈丽燕、王骏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

人，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一并组成第四届监事会，任期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上述监事候选人均为连任监事，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监事的条件，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况，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。在新任监事就职前，原监事仍应当依照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能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杭州滨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杭州滨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6 月 9 日